

# 扭转咒诅

论圣灵使罪人相信基督之工  
节选自《圣灵论》

约翰欧文 (John Owen)

“那种认为在我们灵里得到重生之前，靠我们自己的努力就能有好的思想，或者在灵里顺服神的看法，就是推翻了福音，以及历代以来普世教会的信仰。”——约翰欧文

所有人可以分成两类，不是重生就是没有重生的。所有人生来都是未重生的(约 3:3-8)。

...除非神用圣灵大能的工作光照人心，或在他们里面创造出光，否则所有人里头都是灵里黑暗，这黑暗落在他们身上(太 4:16；约 1:5 徒 26:18；弗 5:8；西 1:13；彼前 2:9)。...我们一定要认识这种灵里黑暗的本质。当人没有光可看，他们就是在黑暗中(出 10:23)。瞎眼的人在黑暗里，不是因为生来如此就是因着疾病或意外(诗 69:23；创 19:11；徒 13:11)。灵里瞎眼的人是落在属灵的黑暗中，不认识属灵的事。

## 人有外在的黑暗和内在的黑暗

外在的黑暗就是人没有光，使他们能够看见。所以，当没有东西可以光照人，使他们可以看见神和属灵之事的时候，外在的黑暗就落在人身上(太 4:16；诗 119:105；诗 19:1-4,8；彼后 1:19；罗 10:15, 18)。圣灵的工作就是赐下福音的光，除去这种黑暗(徒 13:2,4；16:6-10；诗 147:19,20)。

另一方面，内在的黑暗出于人本性的败坏，以及人对属灵事物心思上的败坏。人的心思在自然，民事，政治，道德的事情上，正如在属灵，属天和福音的事情上一样是堕落败坏的。因着圣灵的普遍恩典，

这种败坏常常被抑制，不能显出完全的果效。就这样，人心思黑暗，他不能看见，接受，明白或相信，以致使他的灵魂可以得救。除非圣灵首先在人心里创造出一种新的光，藉此他们可以看见，接受属灵的事，或者福音的奥秘，否则这些都不能带来拯救。

不管人的心思如何聪明,传讲福音如何出色，然而没有圣灵首先在人里头创造这光，人就不能领受，明白和认同所传的真理，就不能被带领以致得救(弗 4:17, 18)。

所以没有重生的人是“存虚妄的心行事”(弗 4:17)。没有重生的人心思的自然倾向就是寻求那些不能令他们满足的东西(创 6:5)。这是一种不得安定的心思(箴 7:11-12)。没有重生的人的心思黑暗了，不能正确判断事情(约 1:5)。没有重生的人心是盲目的。在圣经里心也包括意志。光是用思想去领受，用认识去运用，由内心所使用的。耶稣说，“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

...尽管没有归正的人的思想是受到极高的教育，大有才华，然而它却完全不能在灵里领受，明白那些得到永远拯救所必需的事情。除非圣灵将它更新，光照，加能力使它可以这样做，否则它就不会对传福音有所回应：“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林前 2:14)。这节经文的主语是属血气的人，属血气的人和属灵的人是有极大的对立的(林前 15:44；犹 19)。

保罗告诉我们首先的亚当成了一个有灵的活人，末后的亚当成了

叫人活的灵(林前 15:45)。属血气的人出于首先的亚当，属灵的人出于末后的亚当。属血气的人所有的，尽其可能可以有的都是从首先的亚当而来的，他有一个有理智的灵魂，很有能力对此加以运用。属血气的人信靠他推理的能力，看不到他对属灵帮助有什么需要。他看不出神赐给他一个灵魂，为的是灵魂可以认识，领受神所要赐给他的事。神造人从来就不是让人独立于神以外生活。眼睛是美丽，有用的，但如果眼睛尝试不用光去看事物，它们的美丽和能力就是没有用的，眼睛甚至会受到损坏。如果尚未归正的人的思想试图不用神的灵的帮助去看属灵的事，它的结局就自能是自我毁灭。

在林前 2：14，我们看到有一些事情被摆在属血气的人的面前，这些事情是“神 圣灵的事”。这些摆在属血气的人的面前的神圣灵的事是什么？其中一些是（全部引自林前 2 章），“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第 2 节）。“从前所隐藏神奥秘的智慧，就是神在万世以前预定使我们得荣耀的”（第 7 节）。“神开恩赐给我们的事”（第 12 节）。“基督的心”（第 16 节）。

这些是神圣灵的事。除了因着神主权，超自然的光照，人就不能领会这些事情。这些事情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第 9 节）。它们是出于神亘古的计划，这些事情是人首先被创造时头脑里根本就不晓得是存在的(弗 3:8-11)。

关于属血气的人和神圣灵的事，我们可以看到有两点。第一，他不领受这些事；第二，他不认识这些事。

关于这双重的判断，我们首先看到，属血气的人没有领受属灵的事的能力(罗 8:7)。他不能领受，因为这些事情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第二我们看到属血气的人出于自愿拒绝这些事。这意思是包含在“不领会神圣灵的事”这句话里的，他拒绝它们，因为它们对他来说是愚拙的。

属血气的人不能，不愿意，不领会神圣灵的事。他能明白传给他的教训字面的意思，他能明白耶稣基督被钉了十字架。但是领受这些教训，把它们仅仅作为传给他的字句，这和认识这些字句所代表的实质有极大的分别。

属血气的人可以仅仅在字句上认识义路(彼后 2:21)。他能明白其他的事情，把它们仅仅当作传给他的观念(多 1:16；罗 2:23, 24)。但是这些真理在他生命中没有改变的功效。属灵的人相反是认识这些事情的实质，它们对他的生命起改变的功效(罗 12:2；弗 4:22-24)。

在人能够领会属灵的事情之前有两件事是必不可少的。必须的是我们要明白，认同，接受它们，因为这些事情是和神的智慧，圣洁和公义一致的(林前 1:23, 24)。另外还必须的是我们要看到，这些事情就归荣耀给神，拯救罪人，带领教会进入恩典和荣耀中而言，是多么切合，实在。属血气的人做不到这点。然而他能领受福音里的劝勉，应许，命令和警告(约壹 5:20)。但对于他说，神的智慧就是愚拙。保罗说“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林前 1:25)，但对于属血气的人来说它们是愚拙的.... 他不能领受，因为这些事情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

属血气的人靠着理智本性之光能看透自然的事。属灵人靠着从耶稣基督那里得来的灵里光照可以看透属灵之事。

保罗教导我们基督“救了我们脱离黑暗的权势，把我们迁到他爱子的国里”（西 1:13）。

[因着本性的败坏] ...黑暗充满了人的心思，使人与神，与一切神的事为敌(西 1:21；罗 8:7)。如果神是极其良善，美好，人为什么要恨他？这种仇恨是出于这种黑暗，就是我们本性的堕落和败坏。

这种黑满充满人的心思，使人对所有属灵的事都充满偏见，这心思不能救自己脱离这些偏见。黑暗的心思首先看到的是私欲所追求的。然后在自己里面认出这些私欲。但是当人被呼召来寻求神，胜过寻求所有其他所求的，这就要被他看为愚拙，因为没有归正的人认为属灵的事永远不会带来充足，幸福和满意。没有重生的人的思想是特别对福音存有偏见。

福音表明人只有出于得到重生，不再与神为敌的心才能顺服。它也表明顺服全然的目的是把荣耀归给神。它表明除非我们藉着耶稣基督与神和好，否则我们就不能顺服。所有这些事情都把道德责任放在一种新的范畴，就是福音的范畴之中。第二，神藉着把他的灵赐给了我们，加我们力量，使我们能够按着福音范畴来顺服。

眼睛是身体的本性之光。藉着眼睛，身体被带领绕过危险的障碍物，免得自己伤害自己。但如果眼睛瞎了，或者被黑暗包围，因此不能看见，那么身体就不知道它正往哪里去，就无可避免要碰到东西上，

因着障碍物跌倒。心思对于灵魂就正如眼睛对于身体一样。如果心思看到福音里所表明出来的基督的荣耀和美好，以及他的拯救，它就要激发人心去切慕这些事，以它们为真正好的，激发意志去接受，拥抱这些事情。

如果心思对福音无知，或者因为偏见而变得盲目，那么人心就不会被激发去切慕基督，意志也得不到催促去接受他。...所以我们看到耶稣所说的这句话，“你们必须重生” 是何等重要。

...正如身体没有灵魂就不能存活，同样没有属灵的生命，灵魂就不能向神而活。没有属灵的生命灵魂在道德上就变得败坏(罗 8:7,8；约 6:44；太 7:18；12:33；耶 13:23)。

正如身体只有被动的能力去领受生命，因为它不能赐自己生命，不能使自己从死里复活一样，同样灵魂只有被动的能力去领受属灵的生命，因为它没有能力使自己重生，脱离属灵的死亡，进入属灵的生命。圣经中的劝勉，应许和警告不是告诉我们能做什么，而是告诉我们当做什么。它们向我们表明我们在灵性上死亡的光景，我们没有能力去行任何灵里的善行。神乐意使用这些劝勉和应许为手段，藉此我们能够领受属灵的生命(雅 1:18；彼前 1:23)。

这种无力向神而活是因为罪的缘故(罗 5:12)。没有重生的人可以做一些事情，朝重生迈进，但他们忽略不做这些事，所以他们是故意犯罪。尽管他们不能向神而活，但他们却能抵挡神，他们确实也这样做了，因为他们败坏的心思意念是远离了神的生命。没有重生的人是

自由地，邪恶地选择去违抗神。

耶稣埋怨说，“你们不肯到我这里来得生命”（约 5:40）。在这种死亡中一切有生命的活动都停止了。没有重生的人不能行出任何可以称之为灵里顺服的有生命力的作为。真正的灵里顺服是出于神的生命（弗 4:18）。

...神是一切生命，特别是属灵生命的源头（诗 36:9），所以我们的生命是“与基督一同藏在神里面”的（西 3:3）。

我们属灵的生命和所有其他种类的生命是不一样的。它不是直接从神而来临到我们身上，而是它一切的丰盛都是首先存放在我们的中保基督里（西 1:19）。所以从他的丰满里我们领受了这生命（约 1:16）。所以基督是我们的生命（西 3:4）。所以，那活着的不是我们，而是基督在我们里面活着（加 2:20）。我们靠自己不能做什么，只有靠着基督的能力和美德（林前 15:10）。

这种生命的源头在神那里。这种生命的丰盛是在基督里。这生命是圣灵加给我们的。我们经历它，它成为我们里头新的能力和主导的原则（罗 8:11；弗 4:15,16）。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没有他我们什么也不能做（约 15:5）[包括用我们天然的能力去相信福音]。圣灵所加给我们的这种属灵生命仍然还是在基督里的。因此，藉着这生命我们与基督联合，正如枝子与葡萄树联合，从树上得到生命，不能独立在它之外生存一样（约 15:4）。

这种属灵生命是圣灵加给我们的，为的是我们可以得到力量，去



顺服神圣约的条件。藉着这新生命，神把他的律法写在我们心里，然后我们能够行事为人顺服他的命令。没有这种属灵生命的主导原则就不可能有灵里的顺服。那种认为在我们灵里得到重生之前，靠我们自己的努力就能有好的思想，或者在灵里顺服神的看法，就是推翻了福音，以及历代以来普世教会的信仰。无论我们所得的动力和鼓舞有多么强大，没有重生我们就不能行那讨神喜悦，为神接受的善行。出于人自己，而非“从神而生”的满有宗教，体面，道德的生活，是和最糟糕的罪恶生活一样满有罪性。

福音传道人和其他人有充分的理由对所有人强调悔改，相信和顺服的责任，尽管他们知道没有重生的人并无能力去做这样的事情。他们必须向没有重生的人表明为什么他们不能这样做，他们不能这样做，这完全要怪他们自己。向没有重生的人宣告他的责任，这是神的旨意和神的命令。我们不应该考虑人能够做什么，会做什么，而是要考虑神说他们应当做什么。我们有两大理由去向罪人强调这些责任，罪人应当受到拦阻，不至于越来越深陷入罪中，越发刚硬，这些责任是神所命定，靠着神的恩典在适当时候动工，令他们归正的手段。

...按照伯拉纠主义的说法，传神的话语 [独立于圣灵重生工作以外]就是相当足够的外在手段，可以令一个人悔改相信。关于神以及他的心意的启示就已经相当足够，可以教导人他们所需相信和行事的一切，使他们可以归正相信神，开始去顺服他。[按照伯拉纠主义的观点] ...重生是向所传的神的话语回应的结果。

是的，神的话语本身极有说服力，但除非得到重生，否则尚未重生的人不能，不愿意被它劝服。未重生的人一定要被劝服知道神的话语不是“乖巧捏造的虚言”（彼后 1:16）。圣经里的话不仅是真理，还是神的真理。这些话是“耶和华的口所说的”，除非一个人被重生，他就不会相信这点。

未重生的人一定要被劝服相信所传的是良善，可爱和卓越的，他们一定要被劝服相信只有相信神才能带领他们到达一切幸福的最高峰。他们一定要被劝服相信他们灵魂充满罪的败坏，除非他们首先被神的圣灵重生，否则他们完全没有能力去行任何神所悦纳的善行。所有这些真理都是神的真理，所以听到这些话的人一定要相信这些是由神的权柄那一位所启示的。不仅人的心思要被劝服，而且人心也要被激动去切慕，意志真心去接受这些事情，以致可以得救。

伯拉纠主义者说，如果带着极大的流畅和说话的能力去传讲神的话语，人就会被劝服去悔改，相信。但是保罗在他的事奉中完全拒绝了这样的说法。他说，“我说的话，讲的道，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语，乃是用圣灵和大能的明证。”（林前 2:4）。

...传道真正有效不在于人聪明的演讲能力，也不在于能用行神迹来支持所传的道。它在于下面这两件事情。第一，传道必须是由神设立的。他已经命定传道作为使人灵魂归正的唯一外在手段(林前 1:17-20；可 16:15, 16；罗 1:16)。第二，那使传道在人心中产生果效，使他们得救的能力只是掌握在神手中。对一些人来说，所讲的道产生果效

使他们得救，对另外一些人说，这定了他们的罪。神也给了他所命定的传道人特别的属灵恩赐和能力去传讲他的话语(弗 4:11-13)。所以因着传道劝服一个人悔改，相信福音的能力是在于神主权的旨意之中。

伯拉纠主义者和所有相信罪人首先必须悔改相信，然后才重生的人说，圣灵在传道中所做的唯一工作就是使用动机，论证和论理，把这些施加在天然，尚未归正的人的心思中，去劝服人，唯有靠着这些罪人就被说服，被劝服去悔改，因此罪人是凭他自己的自由意志和选择去悔改，相信。

但我们已经表明人的心思是如此堕落败坏，除非传道是伴随着圣灵使人重生的能力，否则没有罪人可以被劝服去悔改相信。那么归正的外在手段就是传讲神的话语，劝服人回应传道所必需的内在工作就是重生，这是一种彻底的改变，不仅仅是圣灵在人心里所做的劝服的工作....

如果圣灵所做的只是摆上归正的论理，论证和动机，未重生之人的意志将不会被感动。如果由得未重生之人首先悔改相信，然后圣灵做他重生的工作，那么这就否认了拯救是本乎神主权的恩典。确实，未重生之人的意志可以抵挡和拒绝福音以及伴随着由传福音而来的恩典，但如果说神不能在我们里头做成不可抗拒，确实可靠导致人归正相信的恩典之工，这就是说慌了。如果说神能在我们里头所做唯一的恩典之工是可以被抗拒，被拒绝的，这就是说谎了。如果说未重生之人的意志可以自己选择运用或者不用这种神的恩典，这就是说谎了。

如果说归正的能力唯独在于罪人，没有罪人首先同意，神不能使罪人重生，带领他归正，这就是说慌了。这就是伯拉纠主义。

这些事是假的，因为这把我们重生和归正的所有功劳归给我们自己，而不是归给神主权的恩典。这是假的，也因为由人来决定谁能上天堂，谁不能。这是假的，也是因为它说尽管神定意拯救，尽管基督道成肉身，救赎，但没有人可以被拯救，神会被挫败，他主权的旨意和计划要失败。

这些事情是假的，因为这种教训是和圣经相违背的，圣经告诉我们归正自始至终都是依靠神的恩典(腓 2:13)。神在我们里面动工，使我们愿意归正相信，藉着他主权的能力使这件事情得以成就。

如果重生只不过是劝服一个人做好人，那么就没有新的，实在的，超自然的力量加在人身上，尽管偏见可能会从人的思想里被除去。按照这种教训，人不需要这种超自然的能力，因为他靠着自己的能力，他自己意志的能力就可以克服他败坏，有罪，堕落的本性，把一切谬误和偏见从他头脑里除去，使他自己进入如此这种圣洁的生活，使他自己全然被神悦纳。这是某些人相信，教导的自由意志的力量，这样的人否认人首先要能被重生，然后他才能行任何讨神喜悦，为神接纳的事。

一些人教导说恩典光照人的心思，人所要做的只是选择神的恩典已经向他显明的善，然后恩典就会和他的选择和愿意一道做工，使灵魂得以新生。但神的恩典在其中所做的只是光照人的心思，激发心愿，

帮助人的意志，只是劝说这人去悔改相信，没有真实的力量加给这人。神完全任由意志自己选择自由地和这恩典配合，或不配合。这也是否认了基督完全的恩典，使它在拯救中根本不起作用。这把人的归正归功于人的自由意志，它使人自己重生自己，这是荒谬的。这摧毁了圣灵在腹中造作基督自然身体的工作和圣灵在重生中造作他奥秘身体的工作之间的类比。这使得凭信心和顺服向神而活的作为成为仅仅是天然人的作为，而不是基督作为中保的结果。它使得神的灵重生我们的能力仅仅在于一位传讲神的话语的牧师，或者流利，打动人地劝说人弃恶从善的演说家的能力。

我们只是向神祈求他已经应许赐给我们的，那么有人会祈求神仅仅是劝说他或其他人相信，顺服吗？人是祷告求被归正，还是自己归正自己？神的教会一直在祈求神在我们里头做成这样的工作，那些真正关心自己灵魂的人祷告求神使他们真正悔改相信，求他满有恩典地在他们心里成就这些事情。他们祷告求神为基督的缘故赐他们信心，在他们里面加增这信心，用他极大的能力在他们里面动工，使他们愿意，并行出他所喜悦的事。

如果以为藉着所有这些祷告，以及圣经所举的所有那些祷告的例子，我们所求的仅仅是神劝说，激动，激发我们去靠我们自己的力量和能力，用我们自己的努力，使我们的祷告得到答应，这就是和所有基督徒的经历相反的。一个人不断，热切，带着极大的热心祷告求他自己相当有能力可以做到，除非他靠自己自由的选择，愿意成就，否

则就不能做成的事，这是荒唐可笑的。那求神成就他们自己可以做到的事的人是在嘲弄神。假设一个人有能力相信悔改，假设他相信悔改的能力完全在于他的自由意志，神不能用他的恩典在他里面动工，只能劝他悔改相信，让他知道他为何应当这样做的很好的理由，那么向神祷告还有什么意义？为什么还要求神赐他信心和悔改？

因为许多人相信他们选择的时候，自己有能力去悔改相信，所以他们认为基督徒的祷告是没用，愚蠢的。但是劝说一个人靠自我劝说要悔改相信，以此来重生自己，这就好像劝一个瞎子看见，一位瘸腿的人正常行走，或劝一个死人从坟墓里起来一样。结论：重生的工作不仅仅只是圣灵劝说罪人悔改相信。

## 重生如何得到成就

在令一人重生时，圣灵使用律法和福音。在重生中，作用在人心思灵魂上的不仅是一种道德的，而且还是一种直接，改变人本性的圣灵工作。这是我们一定要坚持的，否则神一切的荣耀都会失去，因着基督临到我们的恩典就会被我们忽视了。保罗对我们讲到这圣灵直接的动工：“并知道他向我们这信的人所显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使他从死里复活”（弗 1:19-20）。这里提到的能力，保罗说它是极其浩大的，因为神用这种能力使基督的身体从死里复活。保罗希望我们知道神使基督从死里复活时在他身上所施加的这同一样大能，就是圣灵在重生时使我们从灵里的死复活，

得灵里生命所用的同一样大能。藉着这同一样的大能我们被神保守，直到得救的日子，正是因为他的的大能不断在基督徒身上动工，他们于是被保守不至于跌倒，永远失丧。

...如果在一个人身上开始的任何恩典的动工不导致重生以及那人的得救，这是因为神从来没有计划要使这人重生，所以在他身上没有动这工作。在这里我们应当学会一个重要的教义原则。当圣灵打算重生一个人的时候，他除去一切的拦阻，胜过所有的抵抗和反对，确实可靠地做出他所计划的结果。

...不强迫人的意志，这个工作怎能得以成就？...重生的工作是一种内在的工作，改变我们本性本身。这重生的工作不是向意志传讲的，所以不受意志的抵抗，而是它有效地作用于意志，奇妙地将它更新。在归正的第一个作为中，人的意志不定意或选择去行出第一个举动，然后人被重生。相反意志首先被重生更新，然后它定意或选择。圣灵在重生中兴起人的意志之前，意志是消极，或者不动的。有一种内在，大能，秘密的能力在我们里面做工，使我们的意志归正归向神。这能力的作为是如此在我们的意志（感情）上动工，以致我们是自由，高兴地定意去做神要我们定意和选择要去做的事，就是遵行他的旨意。

## 神在我们里面行他应许要行的事

在恩典动工前我们的心是“石心”，它就像一块石头，不能讨神的喜悦。石心背逆顽固。但是神说他要除掉这石心(结 11:19)。他不是

说他要尝试把它除去，或者给我们某些能力，好让我们自己可以把它除掉，而是他要把它除掉。当神说他要把它除掉的时候，他就是说他要确实可靠把它除去，没有什么可以拦阻他这样做，他应许要赐我们一颗新心，一个新的灵(结 36:26)。

在人的认识中有一只“眼睛”，这眼睛就是认识属灵之事的能力。圣经有时候说它瞎了，昏暗，闭上了。因着这样的描述我们得到教导，人天然的心思不能认识神他自己，以致得救，它也不能看见，就是分辨属灵之事。开这眼睛，这是恩典的灵的工作(路 4:18, 徒 26:18)。他首先赐我们智慧和启示的灵，第二，他给我们一颗认识他的心(耶 24:7)。

我们首先因着一种内在，属灵，居统治地位的恩典动因而被赋予能力来顺服神 ... 是依靠按着新约条件的耶稣基督生和死的功劳... 藉此神把他的律法刻在我们心里，使我们能够靠着圣灵服从他的律法。